

安宁市人民政府草铺街道办事处集镇环境卫生、绿化管养、综合管理 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宁市人民政府草铺街道办事处集镇环境卫生、绿化管养、综合管理项目已由中共安宁市草铺街道工作委员会会议纪要批准实施，招标人为安宁市人民政府草铺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街道年初财政预算，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环境卫生、绿化管养、综合管理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内容：（1）绿化管护；（2）垃圾转运；（3）路灯管护及公厕保洁；（4）人工清扫保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及要求》。

2.2 招标范围：（1）绿化管护：集镇道路两侧绿化管养、人工湖公园综合养护、古树名木管护。（2）垃圾转运：垃圾中转站环境卫生管理，提高养护管理水平，健全长效机制，营造清洁、整齐、优美的环境。（3）路灯管护及公厕保洁：太阳能路灯光源更换、定时器更换、升降泛光灯光源更换、二类公厕保洁。（4）人工清扫保洁：集镇规划区范围内的集贸市场、道路（特指集镇范围内主干道、次干道）、水域（人工湖）、沟渠（道路两侧）等。具体以招标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服务的相应规定为准。

2.3 总投资：223 万元/年； 招标规模：223 万元/年。

2.4 资金来源：街道年初财政预算，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5 项目实施地点：安宁市人民政府草铺街道办事处集镇。

2.6 服务周期：三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2.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与招标人约定的其他要求，各岗位服务活动应当文明、合法、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侵犯他人合法权益。

2.8 本次招标仅设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行贿犯罪档案信息查询，招标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相关信息。

3.2 本项目对失信被执行人，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执行。由招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

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处理方法和评标标准：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

3.3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应当以查询函的方式统一向当地人社部门函请出具中标人“工资支付信用记录”等相关记录信息。

3.4 对严重失信主体按照《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昆政规【2019】2号）执行。

3.5 其他：

3.5.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经营范围中涵盖园林景观或绿化管养。

3.5.2 **企业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16年1月至今)完成过1项以上(含1项)绿化管护、人工清洁保洁面积100000 m²(含)以上或单项合同年服务金额2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业绩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3.5.3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园林绿化专业的中级或以上职称，且近三年(2016年1月至今)完成过1项以上(含1项)绿化管护、人工清洁保洁面积100000 m²(含)以上或单项合同年服务金额2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业绩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职工，并提供社保证明材料。

3.5.4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2018年末审计的提供2015-2017年)经第三方审计单位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现金流量表。

3.5.5 **信誉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2016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没有处于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2016年至今所涉及的工程项目及服务项目没有发生过重大以上（含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并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或“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证明材料。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7月8日15:25至2019年7月15日23:59（见附件昆明瀑布公园绿化管护项目有关时间安排），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kmgyzy.com>），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

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招标文件（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等）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4.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9年8月1日09时30分 [详见附件安宁市人民政府草铺街道办事处集镇环境卫生、绿化管养、综合管理项目有关时间安排]。

5.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www.kmggzy.com>（详见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网上投标操作说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后，还须到开标现场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地点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安宁市金晖路宁湖大厦3楼），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光盘），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www.ynggzyxx.gov.cn/>）、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

（<http://www.kmggzy.com>）、安宁市人民政府网（<http://an.km.gov.cn>）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安宁市人民政府草铺街道办事处

地址：安宁市草铺街道铺金路8号

联系人：刘师

联系电话：15287110763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悦景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安宁市宁湖春天10-1

联系人：李工

电话：0871-68692255、13577016723